

华中院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综合运维服务采购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受中国电建集团华中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委托，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综合运维服务，项目资金已落实。

二、项目概况、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华中院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综合运维服务采购

2、项目概况：华中院办公区综合运维服务项目位于郑州市中牟县创意路与舒心路交叉口华中院办公区，占地面积25967.16平方米，由1栋楼组成，其中地上14层，建筑面积54284.87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23757.4平方米，规划地下停车位540个，框架结构，大楼总高度61米，共设12部电梯。另有1栋2层综合服务楼，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

3、采购内容：办公区日常维修，电梯维保，配电设施、各类机电设备维保，配电室及中央空调运行值班等。

4、服务质量标准：满足招标人要求（见第四章项目需求及考核办法）

5、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一个合同期满后，招标人将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不再续签的权利。

三、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

2、投标人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3、投标人需提供至少一份自2021年1月1日以来类似规模综合运维服务项目业绩（合同服务类型须为机关、企事业单位服务类合同，合同金额大于90万元人民币，若合同为综合物业合同，只计算综合运维部分的服务金额）；业绩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合同扫描件；②发票扫描件（发票总金额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业绩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内容未显示综合运维服务金额的，需提供加盖合同甲方公章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内需说明综合运维服务金额。以上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近一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一年或2023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②投标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责任的触电事故、火灾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③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经查询有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查询日期须为公告发布之日以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④投标人需提供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网站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近3年（以判决书生效时间开始）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查询案由类别为单位行贿、行贿和对单位行贿三种，查询日期须为公告发布之日以后，个人查询以身份证为准，单位查询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准），如有上述行贿犯罪记录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网页截图，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作为最终资格审查依据）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08时30分到2025年 8 月 18 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均可获取招标文件：

（1）现场获取：投标人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招标项目购买招标文件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至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郑州市文化路与优胜南路交叉口国奥大厦22层）现场获取。

（2）邮寄方式：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将文件费以公对公（不接受私对公）转账方式转入代理机构指定账户，转账时备注****项目文件费（备注可简写）。并将“银行回单、营业执照与授权委托书扫描件”作为附件，“投标人名称、项目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邮寄地址”作为正文，“**公司领取**项目采购文件”作为邮件名称，以邮件的形式发送到招标代理机构邮箱627062106@qq.com，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以上资料并核实相关内容后邮寄发出招标文件。

售价：200元/每套，售后不退。

账户名称：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账号：7583 7190 2699 8101 05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时间：2025年 9 月 4 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5.2地点：郑州市中原中路23号迪森科技大厦三楼317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 6.1时间：2025年 9 月 4 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6.2地点：郑州市中原中路23号迪森科技大厦三楼317会议室。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电建集团华中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中原中路23号
邮 编： 450000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0371-67162249
招标代理机构： 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优胜南路26号国奥大厦22楼
邮 编： 450000
联 系 人： 王先生、许先生
电 话： 0371-55056252

九、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华中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371-67162237

2025年 8 月 11 日

